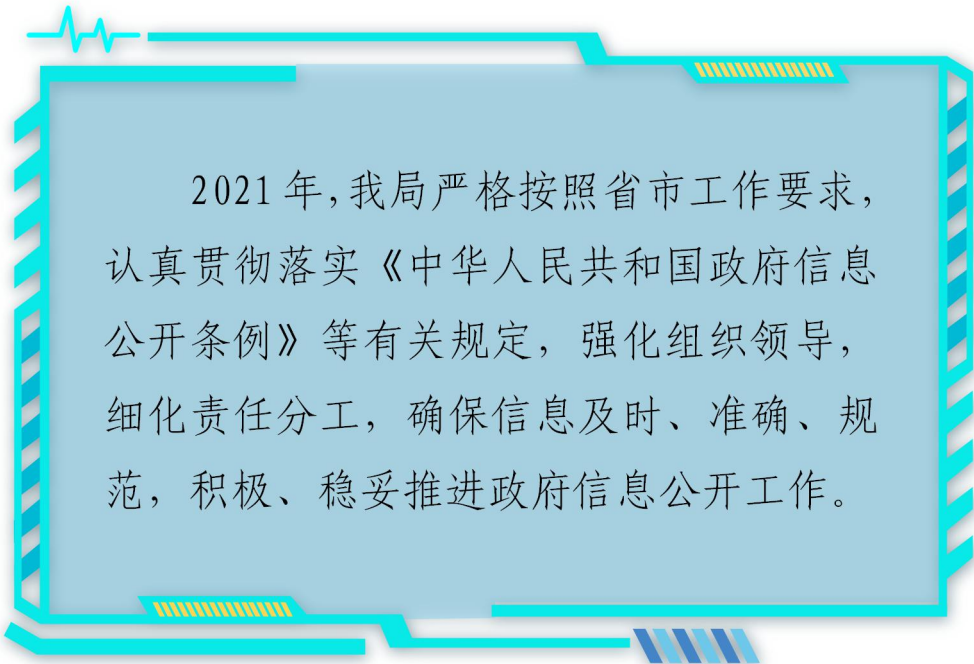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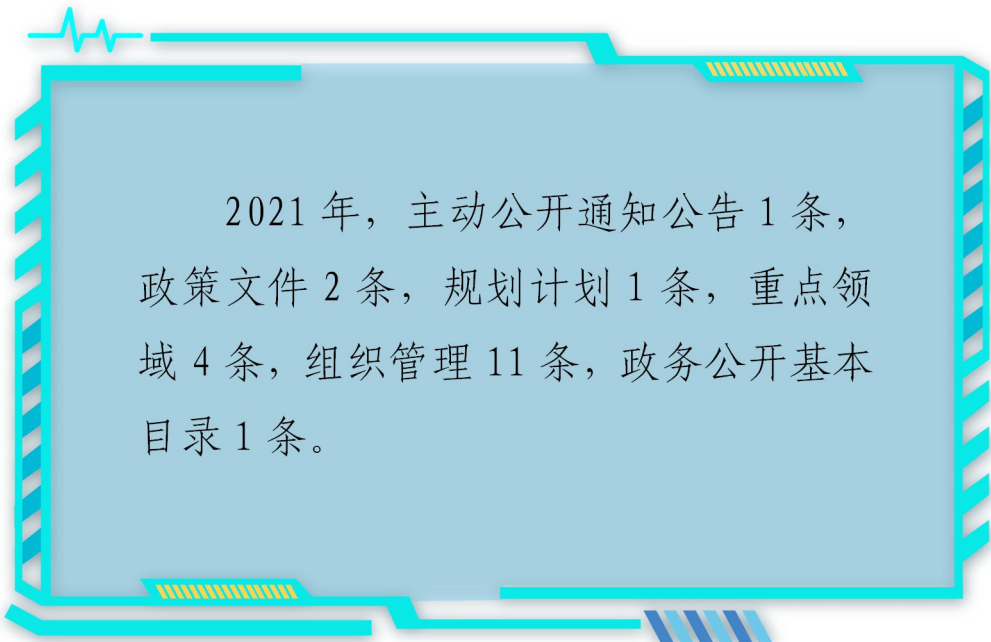


PART 1 总体情况



2021 年,我局严格按照省市工作要求,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有关规定,强化组织领导,细化责任分工,确保信息及时、准确、规范,积极、稳妥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PART 2 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2021 年,主动公开通知公告 1 条,政策文件 2 条,规划计划 1 条,重点领域 4 条,组织管理 11 条,政务公开基本目录 1 条。

PART 3 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 公开申请情况

2021 年，滕州市信访局未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依申请事项。

PART 4 政府信息管理

严格落实公文公开属性源头认定机制，明确标识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不予公开属性。另明确信息公开时限要求，确保信息上传及时、避免出现空白栏目，扎实做好信息上传维护工作。

PART 5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加强本单位新媒体的日常管理和栏目维护，不断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网的公开内容。

PART 6 监督保障

加强对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健全以局长任组长，分管领导任副组长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并下设办公室。结合工作安排，开展政务公开培训。

2021 年，滕州市信访局未发生因信息公开审查不当或保密审查机构未履行保密审查职责而引起的失泄密情况。2021 年度未进行社会评议，未发生责任追究情况。